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經費編列及其他注意事項

為依據「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作業要點」第九項經費補助原則(以下為截錄內容)辦理。

(一)本計畫除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九條規定，本部對直轄市政府所屬學校最高補助比率不得超過百分之九十外，採全額補助，且以不重複補助為原則。有重複補助情形，應予追繳全部補助經費。

(二)本計畫得編列人事費及業務費，人事費不得超過計畫總金額之百分之六十，並應符合下列規定：

1.編列一名計畫主持人，經審查通過者，得於研究計畫執行期間核給計畫主持人費。但共同主持人不得支領費用。

2.不得聘用專任行政助理。

3.聘用學生擔任本計畫兼任助理之相關權益保障，應依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及專科以上學校兼任助理勞動權益保障指導原則辦理。

(三)計畫主持人於本計畫核定後或執行期間，因赴國外短期研究、已離職本計畫申請學校、借調至他校或政府機關、退休等因素，申請學校應即停止計畫執行，並將未執行款項及其百分之十五之管理費用繳回本部。

(四)經本部審查通過者，申請學校得由本部核給每案獲補助計畫額度百分之十五之管理費用，並應協助督導計畫之執行。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網站-經費問題綜整：

可參考計畫辦公室網站經費編列問題： https://tinyurl.com/2zvbbaxd

Q1：經費編列需注意那些事項？

本計畫得編列人事費及業務費，人事費不得超過計畫總金額之60%，另設備費請衡酌計畫執行必要性及需求性編列。另應符合下列規定：

1、編列一名計畫主持人（每月最高12,000元），經審查通過者，得於研究計畫執行期間核給計畫主持人費，惟共同主持人不得支領費用。。

2、不得聘用專任行政助理。

3、得聘任兼任行政助理（每月最高6000元，另可再編列勞健相關保費用）。

提高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內**博士生**兼任教學助理或研究助理費用(10,000元)，專款專用，如有未按職級及期程聘用者，經費不得流用，應全數繳還。勞健保、退休金之費用得另計，本項經費不納入行政管理費核計。

4、業務費編列以辦理教學實踐研究所需之相關費用為原則，例如教材費、諮詢費、工讀費、差旅費（惟不得編列國外差旅費）、研究倫理審查費等，**不得編列獎金、禮券項目，可編列「禮品」項目**。詳請參酌「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所列業務費項目。

Q2：因「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的項目有限，但經費有以下需求：課程材料費、教材費、國外投稿費、研討會註冊費等，此類項目是否能夠編列?

申請人執行計畫各項經費請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核實編列與支用。如有前開規定未列之項目，得視計畫性質參酌現有經費科目範圍編列（或應敘明與執行計畫有直接需求者），並由學校依校內所擬訂經費支用規定處理審核。

Q3：執行本計畫若需購買付費軟體，是否可編列經費？

購買付費軟體（軟體租用費）請依計畫實際執行需求進行經費編列，如超過一萬元以上，請依學校採購流程辦理。

Q4：計畫經費可編列哪些設備，是否可購買投影機、筆記型電腦等？

設備費編列並無規範，惟屬於學校整體資源建請考量是否可由學校統一購置教學設備，建議以學校高教深耕補助款進行購買較為適當。

計畫審查時，將審查計畫經費編列之合理性，請申請者自行斟酌編列。

Q5：兼任助理是否有身份限制？兼任助理薪資是否有上限？人數是否有限制？

聘任兼任助理沒有身份限制，若聘用學生擔任本計畫兼任助理之相關權益保障，應依「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及「專科以上學校兼任助理勞動權益保障指導原則」辦理。兼任助理每人月薪資為4,000元至6,000元，本計畫人事費不得超過計畫總金額之60%，請在此限制下編列所需兼任助理人數，計畫人數（含計畫主持人）以不超過4人為原則。

Q6：計畫編列人事費有6成限制，請問兼任助理薪資與工讀費是人事費？還是業務費？

兼任助理薪資為人事費，工讀費為業務費。

Q7：擬出席學門成果交流會，但成果交流會時間恐怕已超過計畫執行期間，是否能夠編列相關費用?

依據「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第六點規定：計畫期程前、後一個月內所發生與計畫相關之必要支出，且該項支出無須辦理經費流用者，得敘明原因，循其內部行政程序辦理。本計畫學門成果交流會為計畫主持人必須參加之成果發表活動，請留意編列相關費用(如交通費等)。

【補充】

1. 系統操作部份，檔案格式皆有規定，敬請留意。

2. 關於主人月薪、兼任助理及工讀金編列方式，說明如下：

項目	主持費				說明
主持人月薪	12000	10,000	8,000	5,000	1. 月薪*0.0211 2. 系統中「健保補充保費(雇主負擔)」欄位為填寫每月的健保費，非一整年，提醒老師留意。
健保費(雇主)	253/月	211/月	169/月	106/月	

項目	兼任助理費					說明
兼任助理月薪	4,000	4,500	5,000	6,000	10,000	
勞保及勞退(含二代健保)	1,360	1,371	1,472	1,493	1,883	勞保勞退二代 4,000：1006+270+84=1,360 4,500：1006+270+95=1,371 5,000：1006+360+106=1,472 6,000：1006+360+127=1,493 10000：1006+666+(10000*2.11%)=1,883

項目	工讀費/時	說明
工讀費時薪及勞保勞退(含二代健保)	240	116年起，時薪調漲為$206/時；含勞保、勞退(206*0.14=27.44)、二代健保補充保費(206*0.0211=4.34)，故請以$240/時估算。

如有編列**講座鐘點費、出席費、指導費**等與『所得』有關之項目經費，請需增列「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二代健保補充保費)。如：(講座鐘點費+出席費+指導費等)*2.11%(0.0211)